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陈悦民

报告编写人：王丹丹

建设单位：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
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5266039999

传真：/

邮编：257000

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二
路以西、德州路以南 350m

编制单位：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
限公司（盖章）

电话：18654602676

传真：/

邮编：257000

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庐山
路 1188 号 2 幢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东营区西二路以西、德州路以南 350m（中心坐标： N37°30'46.25"， E118°30'09.93"）				
主要产品名称	泥饼				
设计生产能力	泥饼 7.5 万 t/a				
实际生产能力	泥饼 7.5 万 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1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3 月 20 日~2022 年 4 月 12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4 月 07 日~2022 年 4 月 08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45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20 万元	比例	44.4%
实际总概算	45 万元	环保投资	20 万元	比例	44.4%
项目公示情况	公示网站	http://www.dyhuanping.com			
	公示时间	2022 年 04 月 01 日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版，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订版，2016 年 11 月 7 日实施）；</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修订版，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修订版，2022 年 6 月 5 日实施）；</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p>				

	<p>日实施，2018年10月修正）；</p> <p>(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2017年10月1日实施)。</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p> <p>(3)《东营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的通知》(东环发[2018]6号)；</p> <p>(4)《关于进一步加强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鲁环办函[2016]141号)。</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议</p> <p>(1)《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2021年12月)；</p> <p>(2)《关于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东环东分建审[2021]92号，2021年12月)。</p> <p>4、验收监测报告监测数据来源</p> <p>《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环境验收检测》(山东绿洲检测有限公司，2022年04月09日，山东绿洲(检)字[2022]0407007号)。</p>
--	--

<p>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p>	<p>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p> <p>固体废物：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p>
------------------------------------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厂区现有项目概况

(1) 企业现有工程“三同时”情况

公司现有 20 万吨/年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环评“三同时”情况见表 1。

表 1 现有工程环评“三同时”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单位及时间	环保验收单位及时间
20 万吨/年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东环东分建审[2020]69 号	2020 年 9 月已完成自主验收

(2) 排污许可申领及执行情况

a、排污许可申领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04 日获得东营市生态环境局签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70502MA3QXDDUXW001V，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11 月 04 日至 2027 年 11 月 05 日止。

b、排污许可执行情况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在排污许可证核发之后，已按照排污许可载明的自测要求进行监测，执行情况详见 2021 年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附件 9）。

2、本项目概况

2021 年 12 月，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2 月 22 日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以东环东分建审[2021]92 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1) 项目变动情况

和环评阶段相比，本项目未发生变动。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二路以西、德州路以南 350m（中心坐标：N37°30'46.25"，E118°30'09.93"）。项目东邻蓝天工贸有限公司，北侧为闲置厂房，西侧、南侧均为空地。本项目占地 2724m²。主要建设泥浆储存池 1 座、料

库 1 座及新购 1 台备用压滤机。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周边情况见附图 2。

2022 年 04 月 01 日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在 <http://www.dyhuanping.com> 上公示了本项目相关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意见。

验收期间，该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与环评阶段相比无变化，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胜利社区油建卫生院，距离本项目 200m。项目周围 5km 内无名胜古迹、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点。

主要敏感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 2 (a)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大气环境)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人口/人
	X	Y						
1 胜利社区油建卫生院	-1483	-1894	医院	医患人员	二级	SW	1771	200

注：以本项目为中心坐标 (0,0)

表 2 (b) 主要敏感保护目标一览表 (水环境、声环境)

项目	保护目标			保护级别
	目标	方位	距离/m	
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六干排	N	30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V 类水质标准
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周边地下水	--	--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
20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所在地			项目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昼间 60dB (A)，夜间 50dB (A))

3、建设内容

(1) 工程组成

本项目工程组成见下表。

表 3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类别	项目名称	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泥浆储存池	1 座，1 层，长 18m，宽 18m，高 2.5m，泥浆储存池加密闭罩棚	1 座，1 层，长 18m，宽 18m，高 2.5m，泥浆储存池加密闭罩棚	与原环评一致
	料库 2	1 座，1 层，占地面积 2400m ² 。主要用于泥饼临时储存	1 座，1 层，占地面积 2400m ² 。主要用于泥饼临时储存	与原环评一致
	生产车间	新购置压滤机 1 台	新购置压滤机 1 台	与原环评

				一致
	料库1	1座, 1层, 占地 200m ² 。 主要用于泥饼储存	1座, 1层, 占地 200m ² 。 主要用于泥饼储存	与原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储水罐	压滤机自带, 体积 30m ³ , 用于临时储存压滤机产生的废水	压滤机自带, 体积 30m ³ , 用于临时储存压滤机产生的废水	与原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座, 占地面积 36m ² , 建筑面积 36m ²	1座, 占地面积 36m ² , 建筑面积 36m ²	与原环评一致
	财务室	1座, 占地面积 36m ² , 建筑面积 36m ²	1座, 占地面积 36m ² , 建筑面积 36m ²	
	工具房	2座, 占地面积 30m ² , 建筑面积 30m ²	2座, 占地面积 30m ² , 建筑面积 30m ²	
公用工程	给水	项目供水来自当地供水公司	项目供水来自当地供水公司	与原环评一致
	排水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 由环卫部分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生产废水收集后 80%运至东辛采油厂永北废液站、15%运至胜利采油厂废液处理站处理, 5%运至油田钻井队, 回用配浆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 由环卫部分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生产废水收集后 80%运至东辛采油厂永北废液站、15%运至胜利采油厂废液处理站处理, 5%运至油田钻井队, 回用配浆	与原环评一致
	供电	依托	依托	与原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 由环卫部分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生产废水收集后 80%运至东辛采油厂永北废液站、15%运至胜利采油厂废液处理站处理, 5%运至油田钻井队, 回用配浆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 由环卫部分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生产废水收集后 80%运至东辛采油厂永北废液站、15%运至胜利采油厂废液处理站处理, 5%运至油田钻井队, 回用配浆	与原环评一致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压滤机储水罐罐底泥沙、泥饼。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罐底泥沙定期捞取,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泥饼主要用于道路建设、市政土方回填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压滤机储水罐罐底泥沙、泥饼。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罐底泥沙定期捞取,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泥饼主要用于道路建设、市政土方回填	与原环评一致
	噪声	依托	依托	与原环评一致

本项目实际建设与原环评相比未发生变动。

(2) 项目主要建筑物

本项目实际建构物如下表所示:

表 4 项目建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原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1	生产车间	1座, 占地1000m ² (依托现有项目)	1座, 占地1000m ² (依托现有项目)	与原环评一致
2	料库1	1座, 占地200m ² (依托现有项目)	1座, 占地200m ² (依托现有项目)	与原环评一致
3	料库2	1座, 占地2400m ² (新建)	1座, 占地2400m ² (新建)	与原环评一致
4	办公室	1座, 占地36m ² (依托现有项目)	1座, 占地36m ² (依托现有项目)	与原环评一致
5	财务室	1座, 占地36m ² (依托现有项目)	1座, 占地36m ² (依托现有项目)	与原环评一致
6	工具房	2座, 占地30m ² (依托现有项目)	2座, 占地30m ² (依托现有项目)	与原环评一致
7	泥浆储存池	1座, 占地324m ² (新建)	1座, 占地324m ² (新建)	与原环评一致
8	总计	8座, 占地4026m ²	8, 占地4026m ²	与原环评一致

本项目实际建构筑物与原环评相比未发生变动。

(3) 项目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5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原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程控自动压滤机	XMZ500/1500-U	台	1 (新增)	1 (新增)	与原环评一致
2	程控自动压滤机	CZXA200/1250-U	台	1 (依托现有项目)	1 (依托现有项目)	与原环评一致
3	抽吸泵	/	台	5 (依托现有项目)	5 (依托现有项目)	与原环评一致
4	罐车	/	辆	20 (依托现有项目)	20 (依托现有项目)	与原环评一致

本项目设备与原环评相比未发生变动。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为水基泥浆、絮凝剂（熟石灰、硫酸亚铁），项目泥浆不含油。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6 原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原环评用量	实际用量	备注
1	泥浆	20 万 t/a	20 万 t/a	年消耗量未发生变化, 原料来源由东辛采油厂变为油田各钻井队
2	絮凝剂	2t/a	2t/a	与原环评一致
3	合计	200002t/a	200002t/a	与原环评一致

本项目原辅材料与原环评相比无重大变动。

2、水源及水平衡

(1) 供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供水来自当地供水公司。项目劳动定员为 5 人，不在厂内住宿，根据《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3）（2009 年版），生活用水定额为 50L/人·d，年工作天数为 300d，则生活用水量为 75m³/a。因此，本项目用水量为 75m³/a。

(2) 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①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是沉淀池及压滤机产生的上清液。项目年处理泥浆量 20 万吨，含水率为 70%，经沉淀池絮凝沉淀后的泥浆含水率为 50%（泥浆量为 12 万 t/a），则沉淀池产生的上清液为 8 万 t/a；沉淀后的泥浆泵送至压滤机压滤，得到含水率为 20%的泥饼，则压滤产生的上清液为 4.5 万 t/a。

综上，生产废水量为 12.5 万 t/a。生产废水收集后 10 万 t/a（80%）运至东辛采油厂永北废液站、18750t/a（15%）运至胜利采油厂废液处理站处理，6250t/a（5%）运至油田钻井队，回用配浆。

②生活污水

生活用水量为 75m³/a，生活污水量按生活用水量的 80%计，则该项目的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0m³/a。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工艺流程为：本项目新建 1 座泥浆储存池、1 座料库及新增 1 台备用压滤机，本项目所用原料为油田各钻井队的水基泥浆（不含油），含水率约 70%，通过罐车运至生产车间，泵入泥浆储存池及沉淀池中，加入适量絮凝剂（主要为熟石灰、硫酸亚铁）进行絮凝沉淀，得到含水率 50%的泥浆（泥浆量为 12 万 t/a），则沉淀池产生的上清液为 8 万 t/a；沉淀后的泥浆泵送至压滤机压滤，得到含水率为 20%的泥饼，则压滤产生的上清液为 4.5 万 t/a，泥饼产生量为 7.5 万 t/a。泥饼储存在料库中，主要用于道路建设、市政土方回填。沉淀池及压滤后产生的上

清液 80%运至东辛采油厂永北废液站、15%运至胜利采油厂废液处理站处理，5%运至油田钻井队，回用配浆。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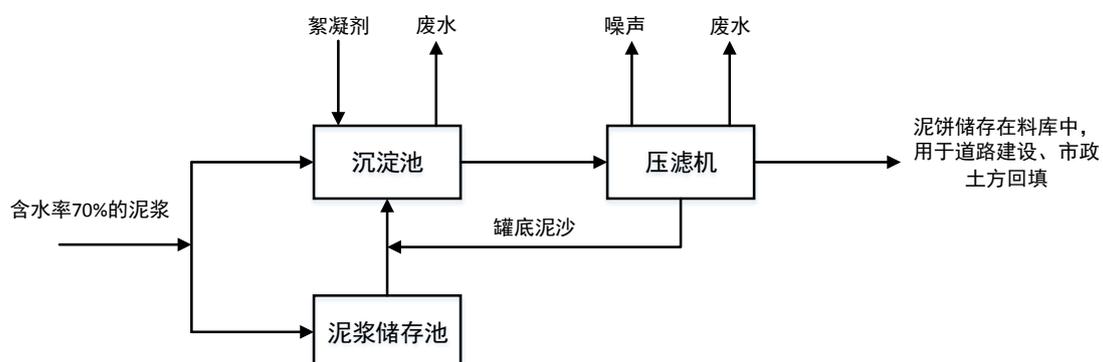


图 1 工程工艺流程图

2、污染物产生情况

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

(1)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不产生废气。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3) 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压滤机、泵类、车辆等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为 75 (A) ~85dB (A)。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压滤机储水罐罐底泥沙、泥饼。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一、污染物治理处置、措施

1、废气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不产生废气。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60m³/a，排入化粪池，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用于肥田。生产废水产生量为 12.5 万 t/a，其中 10 万 t/a（80%）运至东辛采油厂永北废液站、18750t/a（15%）运至胜利采油厂废液处理站处理，6250t/a（5%）运至油田钻井队，回用配浆。

3、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压滤机、泵类、车辆等运行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为 75dB（A）~85dB（A）。建设单位采取的防治噪声的措施包括：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布置合理；距离减振。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2022 年 4 月 07 日~2022 年 4 月 08 日，山东绿洲检测有限公司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点位见图 2。

本噪声监测点位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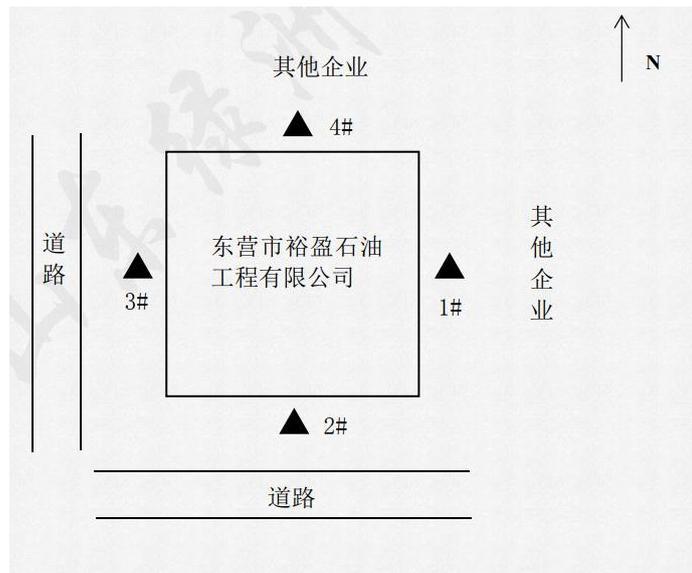


图 3 噪声监测点位图

3、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

本项目定员 5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年工作 300d，则该项目产生垃圾总量为 0.75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②压滤机储水罐罐底泥沙

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废水临时储存在压滤机自带的储水罐中，废水主要为上清液，但含有少量的泥沙，泥沙产生量为 0.5t/a，定期捞取，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③泥饼

本项目泥饼产生量为 7.5 万 t/a，泥饼主要用于道路建设、市政土方回填。

4、环境风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拟建项目原辅材料及产品未涉及到危险物质， $Q < 1$ ，因此，拟建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可简单分析。通过采取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管理，建设项目环境风险可以接受。企业采取了以下措施降低风险：

①进行定期不定期的自检自查，落实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不断加强消防工作；

②电气设备的安装使用和线路的敷设应符合《电气设备安装规程》的要求，对不符合要求的，要督促更换、检修、保证用电安全。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要求，符合当地的有关规划要求，选址合理。该工程在施工期及建成投入使用后会产生一定的噪声、废水和固体废物等。经分析，在全面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基础上，采用科学的管理和适当的环保治理手段，从环保角度来看，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东环东分建审[2021]92号，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审批意见如下：

根据环评结论，经东营区生态环境分局联合审查小组审查，对《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项目内容：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二路以西、德州路以南 350m。公司原有 20 万吨/年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取得环评批复，文号为：东环东分建审（2020）69 号，2020 年 9 月完成自主验收。该项目总投资 4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在现有厂区内新建泥浆储存池 1 座（长 18m，宽 18m，高 2m）、料库 1 座（占地面积 2400m²）及 1 台备用压滤机，泥浆收集能力为 20 万 t/a，沉淀池及压滤后产生的上清液收集后由密封罐车运输至东辛采油厂永北废液站、胜利采油厂废液处理站处理，部分废液运至油田钻井队回用，压滤产生的滤饼综合利用。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做好环保“三同时”的前提下，我局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各项污染物排放执行本报告表所列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

三、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营运过程中必须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严格按照环评及环评审批意见组织生产，不得擅自改变生产工艺和原辅材料种类与规格，本项目只允许利用（不含配制）和储存水基钻井液泥浆，不允许配制、利用和储存油基钻井液泥浆；未经审批同意不得擅自建设和生产新产品，

不得擅自扩能。

2、加强物料运输、储存、装卸、使用过程中的管理。物料运输车辆的出入口、厂区内主要道路及临时停车场要采用混凝土硬化处理；原料的贮存要在封闭罩棚内，并不定期洒水降尘；运输车辆要采取密闭措施；建设封闭式装卸系统和物料储存系统；杜绝物料因跑、冒、滴、漏、洒而影响厂区及周边环境。

3、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设计和建设排水系统。项目无生产性废水排放，泥浆压滤废水产生量为 12.5 万 t/a，收集后 80% 拉运至东辛采油厂永北废液站，15% 拉运至胜利采油厂废液处理站处理，5% 拉运至油田钻井队回用配浆，不外排；生活废水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4、严格落实各项废气处理措施。加强生产管理，采取有效措施处理其他工序产生无组织废气，确保厂界无组织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要求。

5、对车间内各类机械设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特别是对高噪声设备要采取隔音、吸音、减振等办法，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保证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6、严格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落实各类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不得随意丢弃或自行焚烧，建立固体废物产生、储存管理台账，确保不产生二次污染。本项目无危险废物产生，水罐罐底泥沙收集后均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固体废物在厂内堆放、贮存、转移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规定要求，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7、加强营运期间的环境管理，制定环境风险预案，防止生产过程、储运过程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过程发生事故，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监测仪器，并定期演练，有效预防风险事故的发生、减轻事故危害。

8、若生产工艺改变或建设其他加工项目，必须重新办理环保手续；若项目因政府城市规划调整须搬迁时，必须无条件服从。

9、泥浆废水的转运与运输要签订协议并做好记录，形成档案资料，并作为项目验收的前提条件。

四、加强对项目附近环境敏感点的环境保护，处理好本项目与周边的关系，

项目建设、运营须采取有效环保措施，防止因环保诉求而引发矛盾，若因管理不善造成污染或环境信访案件，立即停产治理，自觉维护社会稳定。

五、本项目从环保角度分析可行，凡涉及消防、安全生产、劳动、土地、规划等事项的，必须到相关部门办理审批手续。

六、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照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七、本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和日常环保监管工作由东营区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中队具体负责，依法监管确保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杜绝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现象发生。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绿洲检测有限公司（山东绿洲（检）字[2022]0407007号）承担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的采样及检测报告的编制工作。山东绿洲检测有限公司对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的检测工作实行以下措施来保证此次检测工作的质量。

1、监测分析方法及检测仪器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表 8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设备一览表

样品类别	监测项目	方法依据	分析方法	仪器设备名称、型号及编号
噪声检测	厂界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A201

2、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山东绿洲检测有限公司对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实行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 (1) 生产处于正常运行状态。监测期间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 所有参加本监测活动的监测人员全部经过上岗培训。
- (4) 本监测活动所使用的监测仪器均经过有关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取得合格证书。噪声仪每次测量前在测量现场进行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不得超过 0.5 分贝，否则重测。
- (5)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在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质量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规定进行。
- (6) 原始数据和监测报告经过相关人员复核、审核；由山东省技术监督部门考核合格的授权签字人签发。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验收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噪声

监测点位：根据噪声源及厂界周边情况，在东、南、西、北 4 个厂界共布设 4 个噪声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每个监测点位、夜间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监测项目：昼间、夜间等效声级（ L_{Aeq} ，T）。

表七

<p>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p> <p>现场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情况详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9 生产负荷统计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时间</th> <th style="width: 15%;">产品种类</th> <th colspan="2" style="width: 30%;">设计生产能力</th> <th style="width: 15%;">实际生产量</th> <th style="width: 15%;">负荷（%）</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2.04.07</td> <td>泥饼</td> <td>7.5 万 t/a</td> <td>250t/d</td> <td>230t/d</td> <td>92.0</td> </tr> <tr> <td>2022.04.08</td> <td>泥饼</td> <td>7.5 万 t/a</td> <td>250t/d</td> <td>235t/d</td> <td>94.0</td> </tr> </tbody> </table> <p>注：该项目全年工作日为 300 天。</p> <p>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为 92.0%~94.0%。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p>						时间	产品种类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量	负荷（%）	2022.04.07	泥饼	7.5 万 t/a	250t/d	230t/d	92.0	2022.04.08	泥饼	7.5 万 t/a	250t/d	235t/d	94.0														
时间	产品种类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量	负荷（%）																																
2022.04.07	泥饼	7.5 万 t/a	250t/d	230t/d	92.0																																
2022.04.08	泥饼	7.5 万 t/a	250t/d	235t/d	94.0																																
<p>验收监测结果：</p> <p>1、厂界噪声检测结果</p> <p>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0 噪声监测结果单位：dB（A）</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 style="width: 15%;">检测时间</th> <th rowspan="2" style="width: 20%;">检测位置</th> <th style="width: 20%;">昼间检测结果</th> <th style="width: 20%;">夜间检测结果</th> </tr> <tr> <th>dB（A）</th> <th>dB（A）</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2 年 04 月 07 日</td> <td>1#东厂界外 1m</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6.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8.3</td> </tr> <tr> <td>2#南厂界外 1m</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3.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7.7</td> </tr> <tr> <td>3#西厂界外 1m</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1.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6.3</td> </tr> <tr> <td>4#北厂界外 1m</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4.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7.7</td> </tr> <tr>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2 年 04 月 08 日</td> <td>1#东厂界外 1m</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6.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7.9</td> </tr> <tr> <td>2#南厂界外 1m</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8.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7.4</td> </tr> <tr> <td>3#西厂界外 1m</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2.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4.9</td> </tr> <tr> <td>4#北厂界外 1m</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6.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7.0</td> </tr> </tbody> </table> <p>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1.9~58.8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4.9~48.3dB（A）之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p>						检测时间	检测位置	昼间检测结果	夜间检测结果	dB（A）	dB（A）	2022 年 04 月 07 日	1#东厂界外 1m	56.8	48.3	2#南厂界外 1m	53.7	47.7	3#西厂界外 1m	51.9	46.3	4#北厂界外 1m	54.8	47.7	2022 年 04 月 08 日	1#东厂界外 1m	56.8	47.9	2#南厂界外 1m	58.8	47.4	3#西厂界外 1m	52.5	44.9	4#北厂界外 1m	56.4	47.0
检测时间	检测位置	昼间检测结果	夜间检测结果																																		
		dB（A）	dB（A）																																		
2022 年 04 月 07 日	1#东厂界外 1m	56.8	48.3																																		
	2#南厂界外 1m	53.7	47.7																																		
	3#西厂界外 1m	51.9	46.3																																		
	4#北厂界外 1m	54.8	47.7																																		
2022 年 04 月 08 日	1#东厂界外 1m	56.8	47.9																																		
	2#南厂界外 1m	58.8	47.4																																		
	3#西厂界外 1m	52.5	44.9																																		
	4#北厂界外 1m	56.4	47.0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试生产。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2022年04月07日~2022年04月08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为92.0%~94.0%。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1)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是车辆运输过程中产生的尾气、运输扬尘，主要污染因子是 CO、HC、NO_x、SO₂、粉尘。项目采取了如下措施来控制营运期尾气、扬尘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①在运营过程中对道路进行硬化处理，定期清理路面，道路洒水减少扬尘的产生。

②执行汽车排放尾气车检制度，控制尾气排放超标车辆上路。

③定期检验运输车辆质量、围挡等防护设施的配备情况，防止运输过程中跑冒滴漏的发生。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噪声

验收结果表明，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1.9~58.8dB (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4.9~48.3dB (A) 之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压滤机储水罐罐底泥沙及滤饼。

①生活垃圾

本项目定员 5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年工作 300d，则该项目产生垃圾总量为 0.75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②压滤机储水罐罐底泥沙

压滤机压滤后产生的废水临时储存在压滤机自带的储水罐中，废水主要为上

清液，但含有少量的泥沙，泥沙产生量为 0.5t/a，定期捞取，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③泥饼

本项目泥饼产生量为 7.5 万 t/a，泥饼主要用于道路建设、市政土方回填。

(3) 总量核算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肥田；生产废水收集后80%运至东辛采油厂永北废液站、15%运至胜利采油厂废液处理站处理，5%运至油田钻井队，回用配浆；建设项目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工业烟（粉）尘、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等大气污染物排放。因此本项目无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2、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自建成以来无环保投诉或因环境污染引起的环境纠纷问题。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生产固废都能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3、环境风险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辨识、分析，本项目原辅材料及产品未涉及到危险物质， $Q < 1$ ，因此，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 I，风险评价等级是简单分析。通过采取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执行评价中提出的环境风险对策措施，项目的环境风险能够达到可接受水平。

4、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总投资为45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20万元，投资情况详见下表。

表 11 实际环保设施投资表

序号	环保设施		投资金额（万元）
1	固废治理措施	料库地面硬化及防渗	10
2	废水治理措施	建设泥浆储存池	10
合计			20
环保投资比例（%）			44.4

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12 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审批意见内容	实际建设（安装）情况	备注
1、严格按照环评及环评审批意见组织生产，不得擅自改变生产工艺和原辅材料种类与规格，本项目只允许利用（不含配制）和储存水基钻井液泥浆，不允许配制、利用和储存油基钻井液泥浆；未经审批同意不得擅自建	已严格按照环评及环评审批意见组织生产，未擅自改变生产工艺和原辅材料种类与规格，本项目只利用（不含配置）和储存水基钻井液泥浆，未配置、利用和储存油基钻井液泥浆；未经审批同意不得擅自	已落实

建设和生产新产品，不得擅自扩能。	建设和生产新产品，未擅自扩能	
2、加强物料运输、储存、装卸、使用过程中的管理。物料运输车辆的出入口、厂区内主要道路及临时停车场要采用混凝土硬化处理；原料的贮存要在封闭罩棚内，并不定期洒水降尘；运输车辆要采取密闭措施；建设封闭式装卸系统和物料储存系统；杜绝物料因跑、冒、滴、漏、洒而影响厂区及周边环境。	已加强物料运输、储存、装卸、使用过程中的管理。物料运输车辆的出入口、厂区内主要道路及临时停车场已采用混凝土硬化处理；原料贮存在封闭罩棚内，并进行不定期洒水降尘；运输车辆已采取密闭措施；已建设封闭式装卸系统和物料储存系统；已采取有效措施杜绝物料因跑、冒、滴、漏、洒而影响厂区及周边环境。	已落实
3、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设计和建设排水系统。项目无生产性废水排放，泥浆压滤废水产生量为12.5万t/a，收集后80%拉运至东辛采油厂永北废液站，15%拉运至胜利采油厂废液处理站处理，5%拉运至油田钻井队回用配浆，不外排；生活废水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已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设计和建设排水系统。项目无生产性废水排放，泥浆压滤废水产生量为12.5万t/a，收集后80%拉运至东辛采油厂永北废液站，15%拉运至胜利采油厂废液处理站处理，5%拉运至油田钻井队回用配浆，不外排；生活废水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已落实
4、严格落实各项废气处理措施。加强生产管理，采取有效措施处理其他工序产生无组织废气，确保厂界无组织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要求。	已严格落实各项废气处理措施。加强生产管理，已采取有效措施处理其他工序产生无组织废气，确保厂界无组织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要求。	已落实
5、对车间内各类机械设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特别是对高噪声设备要采取隔音、吸音、减振等办法，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保证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已对车间内各类机械设备合理布局，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已采取隔音、吸音、减振等办法，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保证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已落实
6、严格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落实各类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不得随意丢弃或自行焚烧，建立固体废物产生、储存管理台账，确保不产生二次污染。本项目无危险废物产生，水罐罐底泥沙收集后均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固体废物在厂内堆放、贮存、转移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规定要求，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已严格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落实各类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未随意丢弃或自行焚烧，建立固体废物产生、储存管理台账，确保不产生二次污染。本项目无危险废物产生，水罐罐底泥沙收集后均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固体废物在厂内堆放、贮存、转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规定要求，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已落实
7、加强营运期间的环境管理，制定环境风险预案，防止生产过程、储运过程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过程发生事故，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监测仪器，并定期演练，有效预防风险事故的发生、减轻事故危害。	已加强营运期间的环境管理，制定环境风险预案，防止生产过程、储运过程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过程发生事故，已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监测仪器，并定期演练，有效预防风险事故的发生、减轻事故危害。	已落实
8、若生产工艺改变或建设其他加工	生产工艺未发生变化	已落实

项目，必须重新办理环保手续；若项目因政府城市规划调整须搬迁时，必须无条件服从。		
9、泥浆废水的转运与运输要签订协议并做好记录，形成档案资料，并作为项目验收的前提条件。	泥浆废水的转运与运输已签订协议并做好记录，形成档案资料，并作为项目验收的前提条件。	已落实

附件 1：委托书

委托书

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我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已经建成并试运营，需要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今委托贵单位承担该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望尽快开展工作。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委托书

山东绿洲检测有限公司：

根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需要，今委托贵单位承担我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的验收监测，望尽快开展工作。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

附件 2：本项目环评批复

审批意见：

东环东分建审【2021】92号

根据环评结论，经东营区生态环境分局联合审查小组审查，对《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项目内容：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二路以西、德州路以南 350m。公司原有 20 万吨/年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取得环评批复，文号为：东环东分建审（2020）69 号，2020 年 9 月完成自主验收。该项目总投资 4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在现有厂区内新建泥浆储存池 1 座（长 18m，宽 18m，高 2m）、料库 1 座（占地面积 2400m²）及 1 台备用压滤机，泥浆收集能力为 20 万 t/a，沉淀池及压滤后产生的上清液收集后由密封罐车运输至东辛采油厂永北废液站、胜利采油厂废液处理站处理，部分废液运至油田钻井队回用，压滤产生的滤饼综合利用。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切实做好环保“三同时”的前提下，我局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各项污染物排放执行本报告表所列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

三、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营运过程中必须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严格按照环评及环评审批意见组织生产，不得擅自改变生产工艺和原辅材料种类与规格，本项目只允许利用（不含配制）和储存水基钻井液泥浆，不允许配制、利用和储存油基钻井液泥浆；未经审批同意不得擅自建设和生产新产品，不得擅自扩能。

2、加强物料运输、储存、装卸、使用过程中的管理。物料运输车辆的出入口、厂区内主要道路及临时停车场要采用混凝土硬化处理；原料的贮存要在封闭罩棚内，并不定期洒水降尘；运输车辆要采取密闭措施；建设封闭式装卸系统和物料储存系统；杜绝物料因跑、冒、滴、漏、洒而影响厂区及周边环境。

3、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的原则设计和建设排水系统。项目无生产性废水排放，泥浆压滤废水产生量为 12.5 万 t/a，收集后 80%拉运至东辛采油厂永北废液站，15%拉运至胜利采油厂废液处理站处理，5%拉运至油田钻井队回用配浆，不外排；生活废水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4、严格落实各项废气处理措施。加强生产管理，采取有效措施处理其它工序产生无组织废气，确保厂界无组织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要求。

5、对车间内各类机械设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特别是对高噪音设备要采用隔音、吸音、减振等办法，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保证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6、严格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落实各类固体废弃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不得随意丢弃或自行焚烧，建立固体废物产生、储存管理台账，确保不产生二次污染。本项目无危险废物产生；水罐罐底泥沙收集后均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固体废物在厂内的堆放、贮存、转移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规定要求，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7、加强营运期的环境管理，制定环境风险预案，防止生产过程、储运过程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过程发生事故，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监测仪器，并定期演练，有效预防风险事故的发生、减轻事故危害。

8、若生产工艺改变或建设其它加工项目，须重新办理环保手续；若项目因政府城市规划调整须搬迁时，必须无条件服从。

9、泥浆废水的转运与运输要签订协议并做好记录，形成档案资料，并做为项目验收的前提条件。

四、加强对项目附近环境敏感点的环境保护，处理好本项目与周边的关系，项目建设、运营须采取有效环保措施，防止因环保诉求而引发矛盾，若因管理不善造成污染或环境信访案件，立即停产治理，自觉维护社会稳定。

五、本项目从环保角度分析可行，凡涉及消防、安全生产、劳动、土地、规划等事项的，必须到相关部门办理审批手续。

六、建设项目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和排污许可证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申领排污许可证及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七、本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排污许可证制度的落实和日常环保监管工作由东营区生态环境分局执法中队具体负责，依法监管确保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杜绝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现象发生。



附件 3：验收期间工况证明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生产工况统计表

时间	产品种类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量	负荷（%）
2022.04.07	泥饼	7.5 万 t/a	250t/d	230t/d	92.0
2022.04.08	泥饼	7.5 万 t/a	250t/d	235t/d	94.0

声明：1. 特此确认，表内所填内容真实有效

2. 我公司承诺为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 日

附件 4：项目设备清单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钻井泥浆分离项目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程控自动压滤机	XMZ500/1500-U	台	1	压滤机需要定期维修与保养,为了保证压滤机的稳定运行,不影响正常的生产,故企业新增了 1 台压滤机作为备用。
2	程控自动压滤机	CZXA200/1250-U	台	1	依托
3	抽吸泵	/	台	5	依托
4	罐车	/	辆	20	依托

声明：

1. 上述表格为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现场实际设备清单，特此确认，表内所填内容真实有效
2. 我公司承诺为所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 日

附件 5：环保设施竣工及调试时间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及调试起止时间的说明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于 2022 年 3 月建设完成，公司已做环评手续并通过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批复（东环东分建审[2021]92 号）。本项目选用高效低噪设备，并采取封闭生产、隔声、减振等环保措施，建设项目调试起止时间 2022 年 3 月 20 日~2022 年 4 月 12 日。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 日

附件 6：环境监测报告



20220407007



181512342033

正本

检测报告

山东绿洲（检）字[2022]0407007号



项目名称：噪声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验收检验

报告日期：2022 年 04 月 09 日

山东绿洲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声 明

- 1、报告无“CMA章”、“山东绿洲检测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正本”章无效。
- 2、报告内容涂改无效；无编制、审核和批准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3、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需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办理。
-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检测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本公司仅对本次所采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宣传，违者必究。
- 6、标注*符号的检测项目为分包项目。
- 7、当客户提供的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或者不真实，导致检测结果异常时，本公司不予负责。
- 8、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或证书，复制无效。

山东绿洲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结果报告表

山东绿洲（检）字[2022]0407007号

第 1 页共 2 页

委托单位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采样时间	2022.04.07/08	分析日期	2022.04.07/08
检验类别	验收检验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检验项目及标准	检测项目		标准依据及名称
	噪声	厂界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质量控制及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依据国家标准，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所用仪器均在有效检定周期内。		
主要检验设备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出厂编号	内部仪器编号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10333965	A201
结论	不作判定。		
报告编写人	崔芳芳	 签发日期 2022 年 4 月 9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审核人	李和		
报告批准人	李和		
备注			

山东绿洲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结果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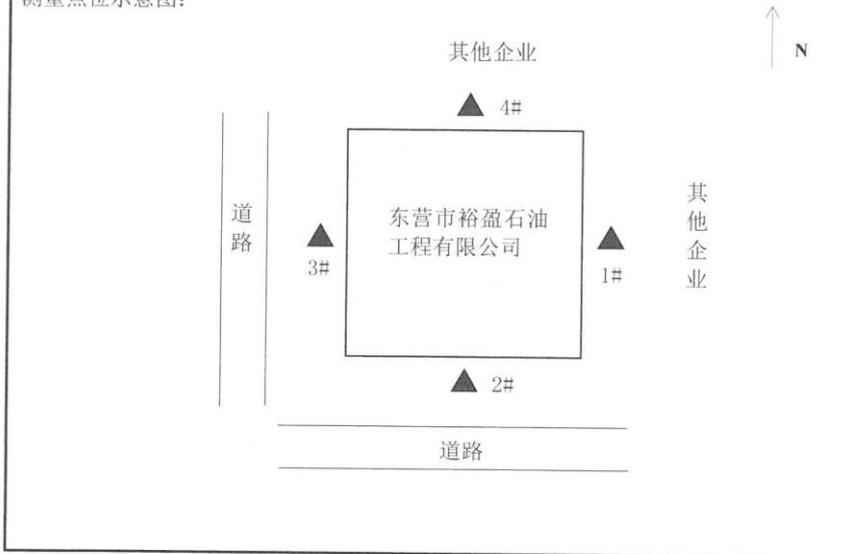
山东绿洲（检）字[2022]0407007号

一、噪声检测指标

表 1.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2.04.07/08		检测项目	厂界噪声
校准数据	7 日昼间: 测量前校正: 93.8 dB(A); 测量后校正: 93.8 dB(A) 夜间: 测量前校正: 93.8 dB(A); 测量后校正: 93.8 dB(A) 8 日昼间: 测量前校正: 93.8 dB(A); 测量后校正: 93.8 dB(A) 夜间: 测量前校正: 93.8 dB(A); 测量后校正: 93.8 dB(A)			
检测点位置	1#东厂界外 1m	2#南厂界外 1m	3#西厂界外 1m	4#北厂界外 1m
7 日昼间 Leq dB(A)	56.8	53.7	51.9	54.8
7 日夜间 Leq dB(A)	48.3	47.7	46.3	47.7
8 日昼间 Leq dB(A)	56.8	58.8	52.5	56.4
8 日夜间 Leq dB(A)	47.9	47.4	44.9	47.0

测量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附件 7：验收公示情况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新闻中心 -> 公示专区

公示专区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第一次公示

作者： 发布时间：2022/4/1 8:41:51

分享到：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第一次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现将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简介

(一) 项目名称：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

(二) 工程性质：新建

(三) 所属行业：固体废物治理 行业代码：N7723

(四) 建设地点：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二路以西、德州路以南350m (E118°30'9.93" N37°30'46.25")

(五) 项目规模：产生泥饼7.5万t/a

(六) 主要工程内容：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二路以西、德州路以南350m (中心坐标：N37°30'46.25"，E118°30'09.93")，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20万吨/年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于2020年5月27日通过了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东环东分控审[2020]69号，项目于2020年9月完成自主验收，本项目在原项目的基础上进行改建，变化情况如下：

①利用现有厂区内预留用地新建泥浆储存池1座(长18m，宽18m，高2m)、料库1座(占地面积2400m²)及新购置备用压滤机1台；

②原环评阶段钻井泥浆主要来自东营采油厂；本项目钻井泥浆来自油田各钻井队(泥浆收集能力不变)；

③原环评阶段洗油池及压滤后产生的上清液收集后用于油田钻井队回收利用，不外排；本项目洗油池及压滤后产生的上清液80%送至东营采油厂永北度撤站、15%送至胜利采油厂度撤站罐站处理，5%送至油田钻井队，回用配浆；

④原环评阶段压滤产生的泥饼作为产品外售；本项目压滤产生的泥饼作为一般固体废物，主要用于道路建设、市政土方回填。

(七) 人员及编制：本项目劳动定员为5人，实行一制两班，每班8h，全年工作天数为300天，年工作时间2400h。

(八) 建设时间：项目于2022年1月1日开工，2022年3月20日建设完成。

(九) 前期手续：2021年12月，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12月22日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以东环东分控审[2021]92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悦民

联系电话：15266039999

联系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二路以西、德州路以南350m



不支持此插件

新闻中心

[公司动态](#)[行业新闻](#)[公示专区](#)[通知公告](#)

联系我们

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18654629632

地址：东营区庐山路1188号华泰国际金融

中心

东营区行政服务大厅

电话：18654602676

地址：东营区庐山路政务服务中心

广饶县行政服务大厅窗口

电话：0546-6456553

地址：广饶县行政服务大厅

公示专区

您现在的位置：首页 -> 新闻中心 -> 公示专区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验收第二次公示

作者： 发布时间：2022/4/1 8:42:21

分享到：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验收第二次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682号）（2017年10月1日实施）及《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中相关要求，项目建设完工、环保设施调试完成后，开展自主验收前，企业需要通过网站或者其他便于公众知悉的方式，依法向社会公开相关环保信息，为此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相关信息公示如下：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位于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二路以西、德州路以南350m。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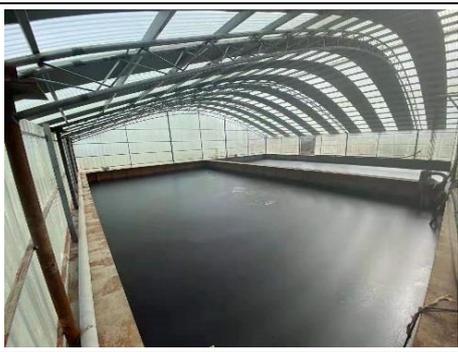
2021年12月，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12月22日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以东环东分建审[2021]92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项目各环保设施建设和项目完工时间一致，环保设施为废气处理、噪声治理设施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截止时间2022年3月20日~2022年4月12日。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4月

上一篇: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第一次公示

下一篇: 没有了!

附件 8：现场照片

	
<p>泥浆储存池</p>	
	
<p>料库</p>	<p>备用程控自动压滤机</p>

附件 9：年度执行报告

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年报)

排污许可证编号：91370502MA3QXDDUXW001V
单位名称：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时段：2021年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袁中华
技术负责人：袁中华
固定电话：15266039999
移动电话：15266039999

排污单位名称(盖章)

报告日期：2022年01月11日

承诺书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

东营市裕鑫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承诺提交的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各项内容和数据均真实、有效，并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我单位将自觉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管和社会公众监督，如提交的内容和数据与实际情况不符，将积极配合调查，并依法接受处罚。

特此承诺。

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期：

一、排污许可执行情况汇总表

表1-1 排污许可执行情况汇总表

项目	内容		报告周期内执行情况	原因分析
排污单位基本情况	(一) 排污单位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否	
		注册地址	否	
		邮政编码	否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否	
		行业类别	否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	否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纬度	否	
		组织机构代码	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否	
		技术负责人	否	
		联系电话	否	
		所在地是否属于重点区域	否	
		主要污染物类别	否	
		主要污染物种类	否	
		大气污染物排放方式	否	
		废水污染物排放规律	否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名称	否	
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名称	否			
设计生产能力	否			

二、企业基本信息

表2-1 排污单位基本信息 (固体废物治理)

序号	记录内容	生产单元	名称	数量或内容	计量单位	备注
2	辅料	处置单元				
3	能源消耗	处置单元	用电量	96570	KWh	
			蒸汽消耗量		MJ	
5	运行时间和生产负荷	处置单元	正常运行时间	2016	h	
			非正常运行时间		h	
			停产时间	160	h	
			生产负荷		%	
7	取排水	处置单元	工业新鲜水		t	
			回用水		t	
			生活用水	181	t	
			废水排放量	36	t	
8	污染治理设施计划投资情况	全厂	治理设施编号	XMZG200/1250-U		
			治理设施类型	程控隔膜压滤机		
			开工时间	2020-06		
			建设投产时间	2020-05		
			计划总投资	500	万元	
			报告期内累计完成投资	500	万元	

表2-2 燃料分析表

序号	生产单元	工艺名称	类型	参数	单位	值
----	------	------	----	----	----	---

三、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

(一) 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转信息

■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转情况表

序号	设施名称	设施编号	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	------	------	----	----	----	----

■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转情况表

序号	设施名称	设施编号	设施类型	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	------	------	------	----	----	----	----

(二)污染治理设施异常运转信息

表3-1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异常情况汇总表

(超标时段) 开始时段-结束时段	故障设施	故障原因	各排放因子浓度 (mg/m3)		应对措施
			排放因子	排放范围	

(三)小结

(四)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设施合规情况说明表

表3-1 自行贮存利用处置设施合规情况说明表

自动贮存利用处置设施编号	减少工业固体废物产生、促进综合利用的具体措施	是否超能力贮存/利用处置	是否超种类贮存/利用处置	是否超期贮存	是否存在不符合排污许可证规定污染防治技术要求的情况	如存在一项以上选择“是”的，请说明具体情况和原因
--------------	------------------------	--------------	--------------	--------	---------------------------	--------------------------

四、自行监测情况

(一)正常时段排放信息

表5-1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数据统计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监测设施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3)	有效监测数据 (小时值) 数量	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3)			超标数据数量	超标率(%)	备注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值			

表5-2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速率监测数据统计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速率(kg/h)	排放速率有效监测数据数量	实际排放速率(kg/h)			超标数据数量	超标率(%)	超标原因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值			

注：超标率是指超标的监测数据个数占总有效监测数据个数的比例。如排污许可证未许可排放速率，可不填。

表5-3 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数据统计表

序号	生产设施/无组织排放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3)	监测点位/设施	监测时间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3)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	--------------	-------	------------------	---------	------	--------------------------	-----------

注：如排污许可证未许可排放速率，可不填。

表5-4 废水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数据统计表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监测设施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L)	有效监测数据 (日均值) 数量	浓度监测结果 (日均浓度, mg/L)			超标数据数量	超标率	备注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值			

(二)非正常时段排放信息

表5-5 非正常工况有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数据统计表

起止时间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3)	有效监测数据 (小时值) 数量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3)			超标数据数量	超标率(%)	备注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值			

表5-6 非正常工况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浓度监测数据统计表

起止时间	生产设施/无组织排放编号	监测时间	污染物种类	监测次数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3)	浓度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3)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	--------------	------	-------	------	------------------	--------------------------	-----------

注：如排污许可证未许可排放速率，可不填。

表5-7 特殊时段有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数据统计表

记录日期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监测设施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mg/m3)	有效监测数据 (小时值) 数量	监测结果 (折标, 小时浓度, mg/m3)			超标数据数量	超标率(%)	备注
						最小值	最大值	平均值			

(三)小结

五、台账管理信息

(一)台账管理表

表6-1 台账管理情况表

序号	记录内容	是否完整	说明
1	主要包括企业名称、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行业类别、法定代表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接收废物类别、利用处置方式、利用处置规模、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已取得经营许可证的)、环保投资、排污权交易文件、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审核意见及排污许可证编号等。		
	a)正常情况污染防治设施运行信息应按设施类别分别记录设施的运行相关参数和维护记录。1)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记录簿		

2	<p>实施情况,应包括记录时间、无组织排放源、采取的控制措施及简要描述。2)自身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信息应包括记录时间、产废设施名称/编码、产生的废物名称及类别(属于危险废物的还包括危险废物代码)、废物去向、废物去向包括利用、处置、贮存和委外转移,按照实际情况分别记录利用量、处置量、贮存量以及相应的设施名称或编号,委外的记录转移量、转移单编号、委托单位。b)非正常工况或记录起止时间、产废设施名称/编码、非正常工况下的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情况、时间原因、对应措施,并记录是否报告。污染防治设施异常情况记录异常起止时间、设施名称或编码、设施异常情况下污染物排放情况、时间原因、对应措施,并记录是否报告。c)环保设施检查、维护记录要求 1)无组织治理设施 无组织治理设施应每天检查并记录(设施(设备)名称、无组织管控措施是否正常、故障原因、维护过程、检查人、检查日期等信息。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每周检查记录(环保标识设施情况、维护堤、坝、挡土墙、导流渠是否正常无损坏,是否出现地基下沉、坍塌、滑坡,防渗工程是否正常,问题原因,维护过程,检查人,检查日期等信息。</p>		
3	<p>排污单位应记录无组织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相关的信息。排污单位在特殊时段或记录管理要求、执行情况(包括特殊时段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等。日常检查记录按照《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记录和报告经营情况指南》相关要求执行。排污单位还应根据管理部门要求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内容需求,自行增加记录。</p>		
4	<p>接收固体废物信息:外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进场信息应包括进场时间、固体废物名称、废物类别、废物产生单位、物理状态、废物重量、贮存设施编码。</p>		
5	<p>排污单位应建立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监测记录,记录、台账的形式和质量控制参照 HJ/T 373、HJ 819 等相关要求执行。监测记录包括无组织废气污染物监测,监测记录信息应包括监测日期、监测时间、监测结果、监测频次/工况,若有超标记录超标原因,有监测报告的应只记录监测期间工况及超标排放的超标原因。</p>		
6	<p>排污单位应定期记录生产运行状况,并留存保存。主要生产单元正常工况信息应包括设施名称/编码、利用或处置固体废物的名称及类别、记录时间内的实际处理量。</p>		

(二)小结

六、实际排放情况及达标判定分析

(一)实际排放量信息

表7-1 废气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口编码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许可排放量 (吨)					实际排放量 (吨)					备注
				1季度	2季度	3季度	4季度	年度合计	1季度	2季度	3季度	4季度	年度合计	
其他合计			颗粒物	-	-	-	-	/	0	0.887	0	0		
全厂合计			SO2	-	-	-	-	/	0	0	0	0		
			颗粒物	-	-	-	-	/	0	0.887	0	0		
			NOx	-	-	-	-	/	0	0	0	0		
			VOCs	-	-	-	-	/	0	0	0	0		

表7-2 废水排放量

排放口类型	排放方式	排放口编码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	许可排放量 (吨)					实际排放量 (吨)					备注
					1季度	2季度	3季度	4季度	年度合计	1季度	2季度	3季度	4季度	年度合计	

注:实际排放量指报告期内实际排放量

(二)超标排放信息

表7-3 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超标时段小时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生产设施编号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 (折标, mg/m ³)	超标原因说明
------	--------	-------	---------	---------------------------------	--------

表7-4 废水污染物超标时段日均值报表

超标时段	排放口编号	超标污染物种类	实际排放浓度 (折标, mg/L)	超标原因说明
------	-------	---------	-------------------	--------

(三)特殊时段废气污染物排放信息

表7-5 特殊时段废气污染物实际排放量

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期间等特殊时段							
日期	废气类型	排放口编号/设施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日排放量(kg)	实际日排放量(kg)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备注
本季度特殊时段							
月份	废气类型	排放口编号/设施编号	污染物种类	许可月排放量(t)	实际月排放量(t)	是否超标及超标原因	备注

(四)小结

七、信息公开情况

(一)信息公开情况报表

表8-1 信息公开情况表

序号	分类	许可证规定内容	实际情况	是否符合排污许可证要求	备注
1	公开方式	1.国家排污许可信息公开系统 2.依法规定的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			
	时间节点	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的要求执行，及时公开，及时更新。			
	公开内容	1.基础信息，包括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联系方式，以及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2.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3.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6.月、季度及年度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中相关内容；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二)小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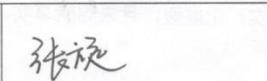
八、企业内部环境管理体系建设与运行情况

说明企业内部环境管理体系的设置、人员保障、设施配备、企业环境保护规划、相关规章制度的建设和实施情况、相关责任的落实情况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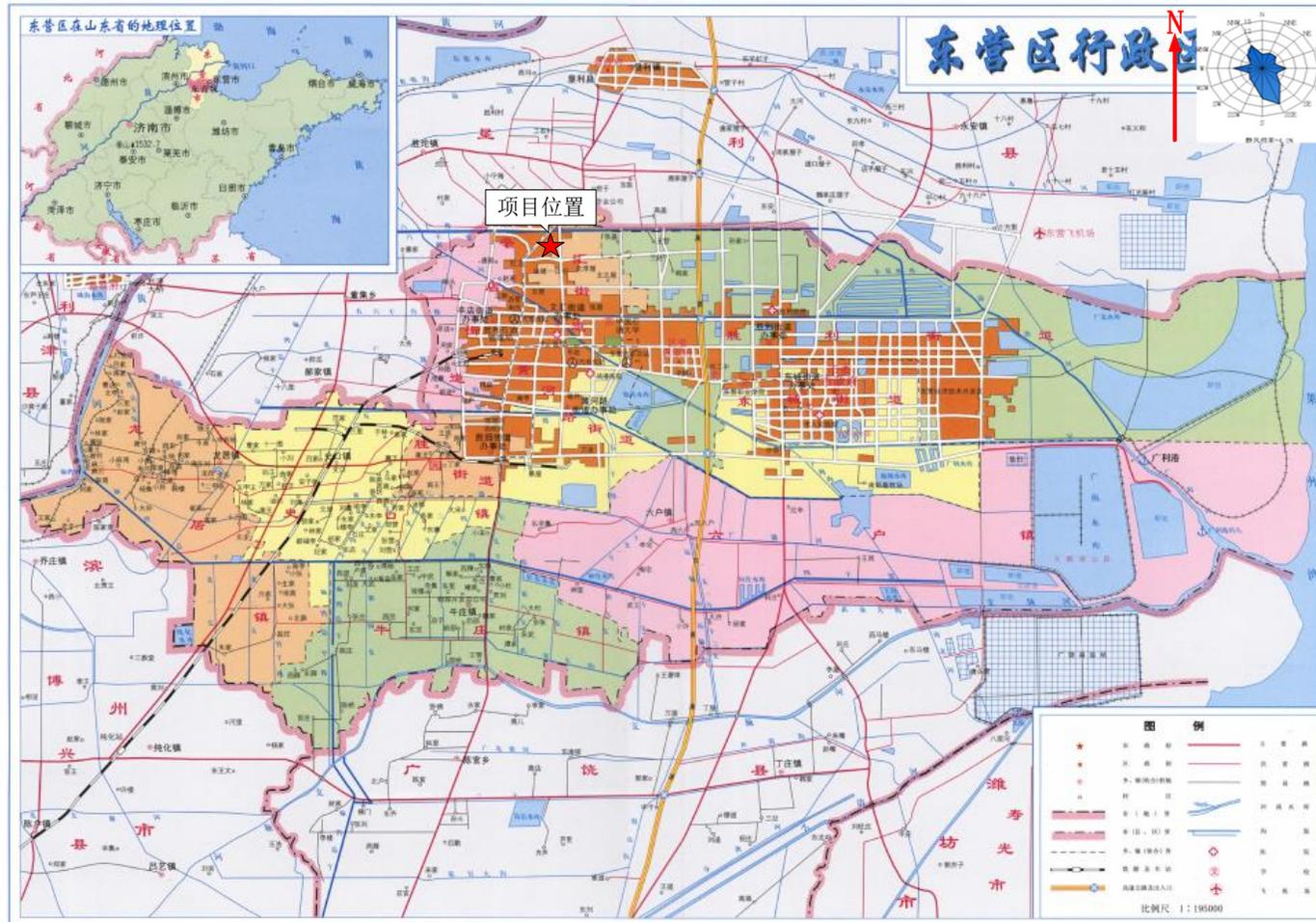
九、其他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内容执行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 10: 应急预案备案表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收讫, 文件齐全, 予以备案。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1年3月30日 </div>		
备案编号	370502-2021-044-L		
报送单位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注: 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 L、较大 M、重大 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 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2015 年备案, 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 26 个备案, 则编号为: 130429-2015-026-H; 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 则编号为: 130429-2015-026-H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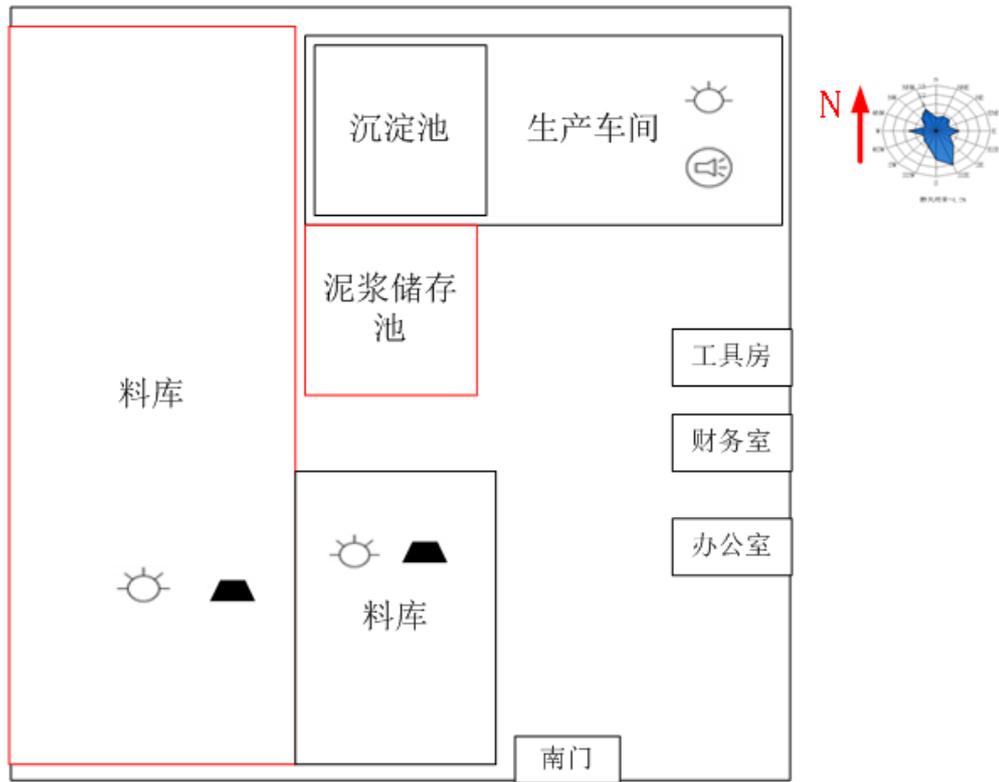
鲁SG(2008)12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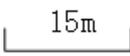
山东省地图出版社编制 二00八年十二月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关系图



比例尺:  15m

图例:

废气无组织排放口 

固体废物堆放场 

噪声源: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油田钻井泥浆分离项目			项目代码			固体废物治理 N7723		建设地点		东营区西二路以西、德州路以南 350m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中 10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中的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N37°30'46.25", E118°30'09.93"		
	设计生产能力		泥饼 7.5 万 t/a			实际生产能力			泥饼 7.5 万 t/a		环评单位		山东格林泰克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东营区分局			审批文号			东环东分建审[2021]92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1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3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2 年 11 月 04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0502MA3QXDDUXW001V		
	验收单位		东营智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绿洲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2.0%-94.0%		
	投资总概算（万元）		45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44.4%		
	实际总投资		4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44.4%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300d		
	运营单位		东营市裕盈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0502MA3QXDDUXW		验收时间		2022.04. 07~2022.04.08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7.5 万						7.5 万	7.5 万	7.5 万	7.5 万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